

晋江市农业农村局

交办：2025018

晋江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举办 晋江市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标识Logo 及特色农产品包装设计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镇（街道）经济发展服务中心、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晋江市农业品牌知名度，提高农产品附加值，推动晋江农业品牌化发展，助力乡村产业振兴升级，通过赛事活动加强农业品牌培育，适应农产品包装创新发展趋势挖掘优质农产品故事，传播品牌价值提升农产品包装水平，特举办“晋江市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标识Logo及特色农产品包装设计征集活动方案”（活动方案详见附件），请各地发动镇（街道）相关企业、团体、个人积极参加。

附件：晋江市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标识Logo及特色农产品包装设计征集活动方案



附件

晋江市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标识 Logo 及特色农产品包装设计征集活动方案

一、大赛主题

生态农业·品质晋江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晋江市农业农村局

三、征集对象

大赛面向全社会公开征集，应征者可以组织名义或个人名义报名参加。

四、参赛要求

（一）设计方向

大赛参赛作品设计方向需要围绕“生态农业·品质晋江”主题征集晋江市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标识 Logo 以及晋江特色农产品“衙口花生”“晋江胡萝卜”“金井鲍鱼”开展包装设计，区域公用品牌标识 Logo 和三种不同产品包装设计为一组参赛作品。

（二）晋江市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标识 Logo 设计要求

1. 作品应紧扣“生态农业·品质晋江”的主题，并能与晋江、创意、创新元素有机融合，作品要求积极向上、蓬勃有力，富

有晋江特色、闽南风格。

2.作品设计形式为平面彩色，包括标识、字体、颜色、组合等。

3.作品应简洁大方、时尚典雅、形神兼备、寓意深刻，具有鲜明的视觉效果，易于识别与传播。

4.作品应能适用于杂志印刷、网站发布、电视屏幕、广告宣传、办公用品、指示系统、环境布置、印刷品、服装、车辆、徽章及衍生品等。

5.作品应符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

6.作品一律不退稿，所有来稿请自留底稿。

（三）农产品包装创新设计包装设计要求

1.包装设计内容需融入区域公用品牌标识 Logo，可融合闽南古厝、晋江经验等元素，并且能够体现产地的地标性建筑，提升包装地域性识别度。

2.包装设计结构须符合所选农产品形体，并根据农产品形体的特点，在结构空间上充分优化，功能上符合保护农产品新鲜度、防压、防潮、透气等要求，同时兼顾便携性与展示性，适合线上线下销售场景使用。

3.包装设计鼓励采用可降解、可循环材料；设计需以轻量化、模块化为主，避免过度包装浪费，进而降低运输损耗与碳排放。

五、奖项设置

1.活动截止后,晋江市农业农村局将组织网络投票评选出参赛入围作品 15 名,并组织专家从入围作品中评选出金奖 1 名(奖金 3 万元/名、证书)、银奖 2 名(奖金 2 万元/名、证书)、铜奖 3 名(奖金 1 万元/名、证书)。

2.入围未获奖者每名奖金(设计制作费)1000 元。

3.评选结果将在当地媒体上公布。

六、参赛方法

1.每个参赛团体和个人提交作品方案不限数量。

2.提交作品需附文字说明一份,简单描述每样设计作品的灵感来源、设计思路及创意说明(500 字以内)。

3.设计作品须注明作者姓名、单位、通讯地址、联系方式,并提供个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4.提交方式:

①电子邮箱提交:图案控制在 600×600 像素以内,大小控制在 300kb—500kb,所有作品转换成 JPG 格式后提交发送至(jjppslds@163.com)。

七、时间安排

1.作品征集:2025 年 4 月—6 月

2.初评评审:2025 年 7 月上旬

3.终评与颁奖：2025 年 8 月下旬

（注：大赛各环节时间安排可能根据实际情况有所调整，以具体实施为准）

八、成果管理

（一）知识产权归属

1.所设计的作品应为原创，且未在国家商标局注册过，为第一次发布，未侵犯他人著作权；如有侵犯他人著作权的，由设计者承担所有法律责任，所造成的损失，征集方有权追偿索赔。

2.所有设计作品一旦入围，设计方必须提供以上要求设计作品完整的方案，包括各种矢量图形源文件和所用到的字体，以方便进行修改完善和印刷。

3.入围的设计作品，征集方支付设计制作费后，即拥有该作品知识产权，包括著作权、使用权和发布权等，有权对设计作品进行修改、组合和应用。

4.设计作品一经采用，所有权、修改权和使用权均归征集方所有，设计者不得在其他任何地方使用该设计作品（包括著作权、使用权、发布权以及对设计作品进行修改、组合、应用等权利）。如果设计者构成侵权，征集方保留依法追究设计方法律责任的权利。

5.征集结果公布后，未入围的作品即可自行处理。投稿人请

自行保留投稿作品的底稿，征集方不予退稿，征集方对本次征集活动保留最终解释权。

6.参加此设计投稿者被视为同意并接受以上所有声明条款。

（二）争议处理

1.参赛者严禁抄袭或仿冒别人的产品或设计作品。一旦发生参赛者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与他人就参赛作品存在知识产权争议问题，主办方有权取消参赛者资格及相关荣誉，并追回奖金。因参赛作品的知识产权侵权导致的法律责任全部由参赛者自行承担，并赔偿由此给大赛和主、承办方造成的损失。

2.如参赛者之间因为参赛事宜或参赛产品发生任何争议，首先应当协商解决。如参赛者各方无法自行解决争议，则大赛主办方可以从中进行调解。调解不成的，各方自行通过法律途径解决。

3.如其他方对参赛产品提出知识产权方面的争议，则由参赛者自行处理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九、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坤明 联系电话：0595-85667110